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东阳，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晶，副总经理冯羽健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公司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东阳，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晶，副总经理冯羽健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614,47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141%，减持期间自计划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截至2023年6月15日，王娜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共计1,200,000股，股份减持数量过半。

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分别收到王娜女士、陈东阳先生、王晶女士、冯羽健女士的《股份减持情况暨减持计划提前终止告知函》，截至2023年8月25日，以上股东的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均声明将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王娜女士、陈东阳先生、王晶女士、冯羽健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在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期间，王娜女士、陈东阳先生、王晶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 1,200,000 股、57,000 股、42,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分别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592%、0.0076%、0.0056%。

冯羽健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详情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目前 公司总 股本的 比例
王娜	2023/6/1~2023/6/15	集中竞价交易	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	4.67~5.10	1,200,000	0.1592 %
陈东阳	2023/7/7	集中竞价交易	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	4.20	57,000	0.0076 %
王晶	2023/7/7	集中竞价交易	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	4.20	42,000	0.0056 %

2、本次股份变动前后股东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王娜	合计持有股份	4,937,500	0.6549%	3,737,500	0.4957%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1,234,375	0.1637%	34,375	0.0046%
	限售条件流通 股	3,703,125	0.4911%	3,703,125	0.4911%
陈东阳	合计持有股份	475,000	0.0630%	418,000	0.0554%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118,750	0.0157%	61,750	0.0082%
	限售条件流通 股	356,250	0.0472%	356,250	0.0472%
王晶	合计持有股份	367,500	0.0487%	325,500	0.0432%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91,875	0.0122%	49,875	0.0066%
	限售条件流通 股	275,625	0.0366%	275,625	0.0366%
冯羽健	合计持有股份	677,900	0.0899%	677,900	0.0899%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9,475	0.0225%	169,475	0.0225%
	限售条件流通股	508,425	0.0674%	508,425	0.0674%

注：上表中限售条件流通股为高管锁定股。

二、关于减持股份的说明

1、公司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东阳，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晶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规定。

2、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公司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陈东阳，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晶，副总经理冯羽健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4、本次减持股份的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王娜女士、陈东阳先生、王晶女士、冯羽健女士分别出具并签署的《股份减持情况暨减持计划提前终止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